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AND BAOXIN AUTO GROUP LIMITED**

**廣匯寶信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93)

**內幕消息公告**  
**控股股東股權架構的變動**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接獲新疆廣匯通知，新疆廣匯、新疆廣匯控股股東、恒大集團及申能集團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一日訂立一份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恒大集團同意向申能集團轉讓目標股權，代價約為人民幣 148.5 億元。

轉讓目標股權完成後，恒大集團將不會持有任何新疆廣匯的股權，而申能集團將會持有新疆廣匯合共 40.964% 的股權及成為新疆廣匯的第二大股東。申能集團後續將加強與新疆廣匯各項業務的合作，雙方將充分發揮各自資源優勢，實現產業鏈資源深度整合。新疆廣匯的財務資料將不會綜合入賬至申能集團及其附屬公司，及新疆廣匯將不會被視為申能集團及其附屬公司的附屬公司。

中國恒大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發展大型住宅物業及綜合商用物業。申能集團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在上海及華東地區從事電力、燃油及天然氣投資。新疆廣匯主要從事汽車銷售、能源、房地產及物流業務，業務遍佈中國及全球多個國家。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中國恒大」	指	中國恒大集團，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333)
「本公司」	指	廣匯寶信汽車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293)
「恒大集團」	指	恒大集團有限公司，為中國恒大的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人民幣」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目標股權」	指	新疆廣匯的40.964%股權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申能集團」	指	申能(集團)有限公司，為一家上海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出資監管的國有獨資有限責任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新疆廣匯」	指	新疆廣匯實業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於本公告日期，新疆廣匯持有廣匯汽車服務集團股份公司(股份代號：600297.SH) 32.93% 股權，而該公司持有本公司 67.70% 股權
「新疆廣匯控股股東」	指	孫廣信先生，彼於本公告日期持有新疆廣匯50.057% 股權，為新疆廣匯的控股股東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廣匯寶信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陸偉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陸偉先生、王新明先生、盧翱先生及許星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刁建申先生、劉陽芳女士及陳弘俊先生。